

标准公开的现状与展望

——以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为样本

中国社会科学院 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 著
法学研究所法治指数创新工程项目组

CURRENT SITUATION AND PROSPECT OF DISCLOSURE
OF STANDARDS: TAK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GOVERNMENT-LED STANDARDS AS AN EXAMPLE

标准公开的现状与展望

——以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为样本

中国社会科学院 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 著
法学研究所法治指数创新工程项目组

CURRENT SITUATION AND PROSPECT OF DISCLOSURE
OF STANDARDS: TAK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GOVERNMENT-LED STANDARDS AS AN EXAMPL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标准公开的现状与展望：以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为样本 / 中国社会科学院
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指数创新
工程项目组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 10
(国家智库报告)

ISBN 978 - 7 - 5203 - 1299 - 8

I. ①标… II. ①中…②中… III. ①标准化—工作—研究—中国
IV. ①G307.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62906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王 茵 马 明
责任校对 季 静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9.5
插 页 2
字 数 110 千字
定 价 4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项目组负责人:

吕艳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国情调查研究室主任、研究员

田 禾，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主任、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项目组成员: 王小梅 栗燕杰 徐 斌

刘雁鹏 胡昌明 王祎茗

李 鹰 邓 华 赵千羚

刘 迪 田纯才 王 洋

王昱翰 葛 冰 冯迎迎

执 笔 人: 吕艳滨 王昱翰 葛 冰

冯迎迎

摘要：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因其公共属性，应当免费向公众公开，为公众所用。在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的背景下，推进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免费公开，是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的必然选择，也是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重要内容。近年来国家标准文本免费公开已稳步推进，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免费公开也已粗具规模。同时，标准公开工作仍存在亟待改进的一些问题。如对标准免费公开缺乏统一认识，部分与标准公开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已不合时宜，标准公开平台建设需进一步改进，标准公开内容需进一步完善，等等。随着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推进，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文本及相关信息的公开工作应同步推进，并通过法律法规层面的设计，廓清标准公开争议，促进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有序免费公开。

关键词：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免费公开；政务公开

Abstract: Because of their public nature, government – led standards should be made available to the public for their free use in the form of standard text. Against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mprehensive implementation of the strategy of making China strong by improving product quality, promoting the free and open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 led standards is an inevitable choice made by China in the process of transitions from “made in China” to “created in China”, from “Chinese speed” to “Chinese quality”, and from “Chinese products” to “Chinese brands”, as well as an important content of the deepening of the reform of standardization work in China. In recent years, the free disclosure of texts of national standards has been forging ahead steadily, and the systems of free disclosure of industrial standards and local standards are also beginning to take shape. Meanwhile, there are still some problems in the current work of disclosure of standards that urgently need to be solved, such as the lack of a consensus on the free disclosure of standards, the outdated laws, regulations and norms on disclosure, the backward platform for disclosure, and the poor content of disclosure. China should synchronize the advancement of the disclosure of texts of government – led

standards and related information with the comprehensive advancement of the openness of government affairs and, through the institutional design at the level of laws and regulations, settle the dispute over the disclosure of standards and promote the orderly and free disclosure of national standards, industrial standards and local standards.

Key Words: Government – Led Standards; Free Disclosure; Openness of Government Affairs

目 录

导论	(1)
一 标准公开的背景与意义	(4)
(一) 时代背景：全面实施 质量强国战略	(4)
(二) 现实意义：助力深化标准化改革	(6)
二 中外标准化管理体系比较	(9)
(一) 域外的标准化管理体系	(9)
(二) 域外的标准版权保护机制	(18)
(三) 中国的标准化管理体系	(23)
(四) 中外标准化管理的差异	(28)
三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的公开现状	(30)
(一) 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的 政策演进	(30)

(二)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的免费公开	(40)
(三)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的出版发行	(64)
四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应免费公开	(67)
(一)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具有 公共属性	(68)
(二) 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系信息 公开范畴	(71)
(三) 指定专门出版社出版标准 涉嫌违法	(75)
五 展望：推动标准公开工作的着力点	(78)
(一) 尽快统一标准公开的认识观念	(78)
(二) 适时修改标准公开的法律制度	(80)
(三) 出台标准公开工作的实施细则	(82)
(四) 加强优化标准公开的平台建设	(83)
附件一 国家标准文本公开情况	(86)
附件二 行业标准文本公开情况	(88)
附件三 地方标准文本公开情况	(91)

- 附件四 部分国务院部门依申请公开答复
简要情况 (94)
- 附件五 省级质监局依申请公开答复
简要情况 (97)
- 附件六 现行有关标准的法律法规及
规范性文件 (99)
- 附件七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
行动的指导意见 (101)
- 附件八 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方案的通知 (123)
- 附件九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
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国家标准公开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136)

导 论

标准是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统一的技术和管理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中使用范围最大、应用领域最广的一种社会管理和调节的工具。在经济全球化时代，标准已成为经济、科技、质量竞争的制高点。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2025》指出，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制造业，是中国提升综合国力、保障国家安全、建设世界强国的必由之路，为了提升中国制造水平，《中国制造2025》要求加强标准体系建设，推动关键技术与标准的开放共享。实现这一目标，就必须免费公开标准文本让社会公众自由获取，唯有如此才能实现共享标准、发挥标准支撑引领作用的目标。可以说，推动标准的免费公开是深化标准化改革的题中之义，也是实现中国制造伟大蓝图的重要方面。

在中国，标准分为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及市场主体自主制定的标准。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市场主体自主制定的标准包括企业标准与团体标准。从广义的角度讲，标准的公开不仅包含标准文本的全文公开，还包括与标准文本相关的标准制修订等信息的公开。

以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的公开途径主要是由专门的出版社出版发行，公众须采取购买出版物的方式获取标准文本，这在过去为推广标准、提升标准化水平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随着时代的发展，信息传播越来越快速便捷，公众对快速、免费获取标准文本等信息的要求越来越高，依靠出版发行的方式公开标准文本越来越难以适应信息化时代发展的形势。2015年3月，国务院印发《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标准化工作进入了深化改革期。2017年9月5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以下简称《标准化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指出强制性标准文本应当免费向社会公开，国家推动免费向社会公开推荐性标准文本。如何最大限度地公开和分享标准，如何规范、优化标准公开的方式，关乎标准化改革是否能顺利开展，也成为提升中国制造实力需要面对的重要问题之一。

因此，研究总结标准公开工作的成效，分析其存在的问题及面临的困难，为做好标准化建设的顶层设计提供对策参考十分必要。为此，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指数创新工程项目组（以下简称课题组）以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为对象，在梳理已有的标准公开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公开现状进行调研，并对改进标准公开工作提出了对策建议。

一 标准公开的背景与意义

（一）时代背景：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

质量是产业和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标准是确保和提升质量技术的基础，可为确保质量提供准绳，是生产产品、检验产品质量的依据。掌握了标准就可以掌握整个行业和产业的发展主动权。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就需要建立高水平的标准体系，以高标准引领高质量。

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为标准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提供了广阔的时代背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把质量提到了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明确要求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全面提升质量水平，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奠定质量基础。2014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指出，要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2015

年3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制造2025》，指出要坚持把质量作为建设制造强国的生命线，建设法规标准体系、质量监管体系、先进质量文化，营造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走以质取胜的发展道路。中共中央、国务院2017年9月5日印发的《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是党中央、国务院首次出台的以贯彻质量强国战略决策部署、开展质量行动为主题的纲领性文件，其中明确指出，破除质量提升瓶颈，实施质量攻关工程，应加快标准提档升级，健全产品、工程、服务、环境质量标准体系，促进以标准为主的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系统完整、高效运行。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也指出，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中高端消费、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现代供应链、人力资本服务等领域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瞄准国际标准提高水平。

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离不开标准化战略的积极推进。两者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只有同时驱动，才能推动国家产业升级。为确保质量强国战略运转顺利，需要充分发挥实施标准化战略对质量工作的支撑作用。《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

要（2006—2020年）》明确把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作为中国科技发展的两大战略之一；《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明确要求，通过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建立新型标准体系，从而助推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

标准公开既是推进标准化战略实施的重要内容，也是加快建立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的内在要求，还是共享标准、打破信息孤岛、实现信息资源开放共享互联互通的必然选择。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精神，完善市场监管体系，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国务院出台的《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坚持公正透明原则，政府监管标准应当公开，保障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可以说，免费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是全面实施质量强国战略、标准化战略的应有之义，同时也将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二）现实意义：助力深化标准化改革

国务院于2015年出台《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提出建立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

的标准相协调的新型标准体系，健全政府与市场共治的标准化管理体制；同时明确指出，免费向社会公开强制性国家标准文本，推动免费向社会公开公益类推荐性标准文本。《标准化法》（修订草案）（二次审议稿）也作出了相似规定。可以说，推进免费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正是标准化改革的题中之义，也是深化标准化改革的助推石。

第一，推动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有利于提升制造业和服务业的水平。标准是生产过程中应当具备的工艺、规范等的总称。向社会公开标准，有助于从业者明晰应当达到的技术要求，帮助其提升行业的总体生产水平。

第二，推动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有利于形成有序的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体系。目前，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中名称相同的有上千项，标准之间的交叉重复现象突出。最大限度地公开标准可以方便标准制定发布者互通共享标准化信息，从源头上控制重复标准的建立，避免政府部门盲目制定标准而造成资源浪费。

第三，推动公开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有利于增强公众参与度。通过公开标准，一方面可以倒逼企业提高产品质量，改进产品服务；另一方面，可以为社会组织和产业技术联盟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